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监理单位资格要求（对应实际内容修改）

- 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- 2、必须具有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，房屋建筑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博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楼(原城郊派出所)修缮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采购工程监理服务
- 2、建设服务单位：博罗县退役军人事务局
- 3、项目地点：博罗县罗阳街道
- 4、项目概况：该项目建设内容为办公楼电气、给排水、装饰改造及新建电梯安装等，投资规模约 1053121.99 元。
- 5、服务金额：本次采购服务金额为 27802 元。
- 6、项目资金情况：财政性资金

三、工作内容（对应实际内容修改）

按选取单位提供的设计文件和有关资料及说明，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（具体以施工图纸、清单及选取单位的书面通知为准）。

四：工期要求：（对应实际内容修改）

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。